

## BoC Pay 「夏日賞不停」優惠條款及細則：


### A. 第一重賞：「中銀BoC Pay P2P獎賞（下稱「P2P獎賞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

1. P2P 獎賞推廣之推廣期由2019年6月17日至2019年8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下稱「推廣期」）。
2. 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透過BoC Pay以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進行1筆任何金額的轉賬交易（「合資格轉賬交易」），可享港幣10元現金獎賞。
3. 上述交易並不包括轉賬至商戶的交易。
4. 同一合資格客戶的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將會合併計算。每位合資格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推廣期最多可獲港幣10元現金獎賞。獎賞將誌入合資格客戶於獎賞誌賬時於BoC Pay所綁定之Smart Account/支付賬戶內。
5. 有關獎賞之交易紀錄經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中銀香港」）及/或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核實無誤後，將按以下安排誌入相關賬戶內：
  - a. 獎賞將根據以下時間表，以現金形式誌入Smart Account/支付賬戶內。

完成轉賬之日期 （以中銀香港之紀錄為準） （包括首尾兩天）	誌入有關獎賞之日期
2019年6月17日至2019年7月31日	2019年8月31日或之前
2019年8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或之前

6. 如獎賞最終因賬戶之情況，以致未能存入 Smart Account，中銀香港將改為存入閣下智能賬戶的主賬戶（港幣往來賬戶或港幣儲蓄賬戶），而不會另作通知。
7. 客戶於推廣期內或誌入獎賞時，有關之BoC Pay及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必須保持正常、有效及於BoC Pay維持綁定狀態，方符合資格參與「P2P獎賞推廣」及獲得有關獎賞，否則將不獲享獎賞。如客戶於推廣期內或獲取獎賞時，違反賬戶合約條款、賬戶已取消，或客戶自動放棄領取獎賞，將不獲發有關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取消。
8.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
9.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亦沒有資格參加本推廣。本推廣只適用於已誌賬並經中銀香港界定為合資格轉賬交易。

### B. 第二重賞：「中銀信用卡BoC Pay HK\$50獎賞（下稱「HK\$50獎賞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

1. HK\$50獎賞推廣之推廣期由2019年6月17日至8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下稱「HK\$50獎賞推廣期」）。
2. 客戶於HK\$50獎賞推廣期內成功下載BoC Pay並首次綁定於中銀香港發行並印有標誌的中銀雙幣信用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及/或Smart Account及/或註冊支付賬戶（下稱「合資格客戶」），方可獲HK\$50獎賞（下稱「獎賞」）。
3. 同一合資格客戶的合資格信用卡及/或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將會合併計算可獲得獎賞，而信用卡主卡及信用卡附屬卡將被視為同一主卡賬戶，附屬卡客戶的獎賞將與主卡客戶的獎賞合併計算。每位合資格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HK\$50獎賞推廣期最多可獲HK\$50獎賞。獎賞將誌入合資格客戶於BoC Pay首次綁定之合資格信用卡/Smart Account/支付賬戶內。
4. 有關獎賞之綁定/註冊紀錄經由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核實無誤後，將按以下安排誌入相關賬戶內：
  - i. 如獎賞誌賬時，綁定 BoC Pay 為合資格信用卡，有關獎賞將以信用卡現金回贈形式根據以下時間表誌入該合資格信用卡主卡賬戶內，並顯示於相對應月份之信用卡月結單上。

完成首次綁定之日期 (以卡公司之紀錄為準) (包括首尾2天)	誌入有關獎賞之日期	將顯示誌入有關獎賞紀錄之信用卡月結單月份
2019年6月17日至30日	2019年7月31日或之前	2019年7月或8月份
2019年7月1日至15日	2019年8月15日或之前	2019年8月或9月份
2019年7月16日至31日	於客戶成功以合資格信用卡綁定BoC Pay後9個工作天內	2019年8月或9月份
2019年8月1日至31日	於客戶成功以合資格信用卡綁定BoC Pay後9個工作天內	2019年9月或10月份

ii. 如獎賞誌賬時，綁定BoC Pay為Smart Account，獎賞將以現金形式並根據以下時間表誌入Smart Account之相應賬戶內。

完成首次綁定之日期 (以卡公司之紀錄為準) (包括首尾2天)	誌入有關獎賞之日期	獎賞誌入賬戶
2019年6月17日至30日	2019年7月31日或之前	Smart Account之主賬戶
2019年7月1日至15日	2019年8月15日或之前	Smart Account之主賬戶
2019年7月16日至8月31日	於客戶成功以Smart Account綁定BoC Pay後9個工作天內	Smart Account

iii. 如獎賞誌賬時，綁定 BoC Pay 為支付賬戶，獎賞將以現金形式並根據以下時間表誌入支付賬戶內。

完成首次綁定之日期 (以卡公司之紀錄為準) (包括首尾2天)	誌入有關獎賞之日期
2019年6月17日至30日	2019年7月31日或之前
2019年7月1日至15日	2019年8月15日或之前
2019年7月16日至8月31日	於客戶成功以支付賬戶綁定BoC Pay後9個工作天內

5. 客戶於HK\$50獎賞推廣期內及誌入獎賞時，有關之BoC Pay及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及/或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必須保持正常、有效及於BoC Pay維持綁定狀態，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必須保持信用良好，方符合資格參與HK\$50獎賞推廣及獲得有關獎賞；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或客戶自動放棄領取獎賞，將不獲發有關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取消。

6.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已誌入合資格信用卡賬戶的獎賞只可用作有關獎賞誌入後信用卡零售簽賬用途，並不可用作現金透支、支付任何財務費用或繳交獎賞誌入前累積未繳之信用卡結欠。

### C. 第三重賞：「中銀BoC Pay中華煤氣FPS掃碼繳費獎賞（下稱「煤氣FPS獎賞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

- 煤氣FPS獎賞推廣之推廣期由2019年6月1日至8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下稱「煤氣FPS獎賞推廣期」）。
- 客戶於煤氣FPS獎賞推廣期內使用BoC Pay掃描中華煤氣賬單上的FPS收款碼，並以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經FPS完成繳交中華煤氣的煤氣費賬單（下稱「合資格客戶」），即可獲獎賞，首次繳費可獲HK\$20獎賞，其後每次繳費可獲HK\$5獎賞（下稱「獎賞」）。
- 每名合資格客戶每月只可獲獎賞一次。

4. 每張賬單只可獲獎賞一次，先完成繳費的一方合資格客戶才能獲得該獎賞。繳費金額須大於或等於HK\$20。
5. 每名合資格客戶只可獲首次繳費獎賞一次。如合資格客戶獲得首次繳費的HK\$20獎賞後，即使刪除賬戶並重新開戶或由支付賬戶升級至智能賬戶，獎賞層次將接續之前賬戶的狀況，不會重新計算為首次繳費。
6. 有關獎賞之繳費紀錄經由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核實無誤後，將按以下安排誌入相關賬戶內：

a. 如獎賞誌賬時，綁定BoC Pay為Smart Account，獎賞將以現金形式並根據以下時間表誌入Smart Account內。

完成繳費之日期 (以中銀香港之紀錄為準) (包括首尾兩天)	誌入有關獎賞之日期
2019年6月1日至30日	2019年7月31日或之前
2019年7月1日至31日	2019年8月31日或之前
2019年8月1日至31日	2019年9月30日或之前

b. 如獎賞誌賬時，綁定 BoC Pay 為支付賬戶，獎賞將以現金形式並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誌入支付賬戶內。

7. 合資格客戶於煤氣FPS獎賞推廣期內及誌入獎賞時，有關之BoC Pay及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必須保持正常、有效及於BoC Pay維持綁定狀態，方符合資格參與煤氣FPS獎賞推廣及獲得有關獎賞，否則將不獲享獎賞。如合資格客戶於煤氣FPS獎賞推廣期內或獲取獎賞時，違反賬戶合約條款、賬戶已取消，或合資格客戶自動放棄領取獎賞，將不獲發有關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取消。
8.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
9. 中銀香港及中銀香港集團成員之職員均不能參加煤氣FPS獎賞推廣活動。
10. 本推廣設有最高獎賞上限，並以每位合資格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為上限計算單位。同一合資格客戶以不同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所作的所有合資格繳費將會合併計算，以釐定最多可獲的獎賞。就合資格繳費，每位合資格客戶於煤氣FPS獎賞推廣期最多可獲HK\$30獎賞。
11.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亦沒有資格參加本推廣。本推廣只適用於已誌賬並經中銀香港界定為合資格繳費之交易。

#### D. 第四重賞：「轉數快」密密收款大抽獎優惠條款及細則

1. 除中銀香港另有訂明外，本優惠推廣期由2019年4月29日至8月31日(包括首尾兩天)(「轉數快」大抽獎推廣期)。
2. 中銀香港的個人客戶須於「轉數快」大抽獎推廣期內符合以下所有要求(「合資格客戶」)，毋須登記即可自動參加大抽獎(「大抽獎」)。
  - i. 首次綁定中銀香港賬戶為「轉數快」預設賬戶；及
  - ii. 同時於下表指定期間(「合資格收款交易期」)，透過其中銀香港的「轉數快」預設賬戶成功收取由其他銀行/機構轉賬一筆達港幣100元或以上(或其等值金額)的「轉數快」轉賬(「合資格收款交易」)；及

首次綁定中銀香港賬戶為「轉數快」預設賬戶	合資格收款交易期
第一週：2019年4月29日至5月5日	2019年4月29日至5月5日
第二週：2019年5月6日至5月12日	2019年5月6日至5月12日
第三週：2019年5月13日至5月19日	2019年5月13日至5月19日
第四週：2019年5月20日至5月26日	2019年5月20日至5月26日
第五週：2019年5月27日至6月2日	2019年5月27日至6月2日
第六週：2019年6月3日至6月9日	2019年6月3日至6月9日
第七週：2019年6月10日至6月16日	2019年6月10日至6月16日
第八週：2019年6月17日至6月23日	2019年6月17日至6月23日
第九週：2019年6月24日至6月30日	2019年6月24日至6月30日
第十週：2019年7月1日至7月7日	2019年7月1日至7月7日
第十一週：2019年7月8日至7月14日	2019年7月8日至7月14日
第十二週：2019年7月15日至7月21日	2019年7月15日至7月21日
第十三週：2019年7月22日至7月28日	2019年7月22日至7月28日
第十四週：2019年7月29日至8月4日	2019年7月29日至8月4日
第十五週：2019年8月5日至8月11日	2019年8月5日至8月11日
第十六週：2019年8月12日至8月18日	2019年8月12日至8月18日
第十七週：2019年8月19日至8月25日	2019年8月19日至8月25日
第十八週：2019年8月26日至8月31日	2019年8月26日至8月31日

- iii. 參加第一週至第五週大抽獎的客戶須維持綁定中銀香港賬戶為「轉數快」預設賬戶至2019年7月31日；參加第六週至第十二週大抽獎的客戶須維持綁定中銀香港賬戶為「轉數快」預設賬戶至2019年9月30日；參加第十三週至第十八週大抽獎的客戶須維持綁定中銀香港賬戶為「轉數快」預設賬戶至2019年10月31日。
- 每週大抽獎的獎賞為現金獎賞港幣8,888元及現金獎賞港幣1,000元分別有1份及7份，合共8份獎賞。
  - 每名合資格客戶於「轉數快」大抽獎推廣期內最多只可獲享大抽獎的獎賞一份。
  - 中銀香港將於2019年6月30日或之前以電腦隨機抽籤方式抽出第一週至第五週的獲獎客戶，抽獎結果將於2019年7月31日或之前在中銀香港網頁www.bochk.com公佈；中銀香港將於2019年8月31日或之前以電腦隨機抽籤方式抽出第六週至第十二週的獲獎客戶，抽獎結果將於2019年9月30日或之前在中銀香港網頁www.bochk.com公佈；中銀香港將於2019年9月30日或之前以電腦隨機抽籤方式抽出第十三週至第十八週的獲獎客戶，抽獎結果將於2019年10月31日或之前在中銀香港網頁www.bochk.com公佈。
  - 於中銀香港公佈抽獎結果時，合資格客戶仍須維持綁定中銀香港賬戶為「轉數快」預設賬戶，同時該預設賬戶須有效，而預設賬戶的結餘必須為正數，否則此獎賞將被取消，而客戶亦不會獲補發任何獎賞。
  - 有關現金獎賞，中銀香港將以現金形式誌入合資格客戶的預設港元收款賬戶，第一週至第五週的獎賞將於2019年7月31日或之前直接誌入，第六週至第十二週的獎賞將於2019年9月30日或之前直接誌入，第十三週至第十八週的獎賞將於2019年10月31日或之前直接誌入。於誌入現金獎賞之時，合資格客戶仍須維持綁定有效的中銀香港賬戶為「轉數快」預設賬戶，而預設賬戶的結餘必須為正數，否則此獎賞將被取消，而客戶亦不會獲補發任何獎賞。
  - 中銀香港保留以其他優惠／禮品代替上述獎賞的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客戶，而其他優惠／禮品的價值或性質可能有別於原有獎賞。
  -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
  - 有關合資格客戶的所有有關綁定紀錄，將以中銀香港之記錄為準。
  - 大抽獎不適用於中銀香港職員及其附屬機構員工。

#### 一般條款及細則：

- 上述優惠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並以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之紀錄為準。
-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客戶可同時享用上述各項優惠，但不可與其他非列於本宣傳品的優惠同時使用。
-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向有關商戶或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 除有關客戶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中銀香港並非中華煤氣賬單的供應商。客戶如對中華煤氣賬單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並不會對供應商提供的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有關商戶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
-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概以中文版為準。